

第十四回 霍孝女途中跨鳳 老忠臣白日歸天

卻說霍公為奸臣陷害，家眷都被帶進京，連文新也被差官認作他女兒，同春暉小姐一路起解，只帶家人霍忠同行。那春暉小姐見老親被圍，愁顏不改，只恨自己不是個男子，何以替得父難。所以一路行來，食不甘味，寢不安席，就是與文新極相愛契，也不曾與他笑話。霍公在船上偶然感了風寒，睡了五六日，她衣不解帶，烹茶煎藥，在牀前伺候，聽霍公咳嗽聲響，便問父親可要湯水，執壺斟上。霍公見了，心上過意不去，對她道：「我兒，這樣寒天深夜，卻為我有病恙，你在此吃苦，你早些去睡罷。」春暉道：「爹爹寬心安寢，孩兒自睡去罷。」

小姐雖如此答應，仍舊不與霍公稱道，悄悄的和衣瞌在桌上，將燈藏過，才一聞牀上有些動靜，便起來問父親，可要什麼。如此五夜。第六日，霍公痊癒了，她方才解帶安寢。又行了幾日，看看行到河南交界，將要起陸路。霍公那晚睡到半夜，忽夢見一青袍角帶官員，直至牀前，手執一揭帖跪下稟道：

「小神乃本境土地，上帝因公一生忠直，今特授公為天下都城隍，後日丑時時分便有官吏來接，前任是吏部侍郎邵爺，今已任滿，轉生九天巡行者，專等明公交待，故先差小神來報。」

霍公聽了，駭然問他：「邵公是何人？」那官員道：「他現有令孫大貴人在尊舟，詢彼自知。」遂告辭去了。霍公醒來，卻是一夢，殘燈未滅，手中還執有他稟帖，披衣起來看時，是素黃紙一折，並無字跡，心中大駭。等到天明起來，夫人、小姐、文新、小桃，都在前，霍公對夫人道：「你夫居官三十年，幸喜無負朝廷。今陽數已絕，明日便當永訣。」又對春暉道：「我兒今年長成一十六歲，因你才貌雙全，難於擇婿，未卜東牀。我今不及見你牽紅繡綢，奈何？」春暉道：「爹爹長途珍重，今日為何忽講這個田地？」霍公便將昨夜夢中之事，述於夫人小姐聽了。春暉道：「爹爹夢寐之事，必未可信。」霍公道：「我一生正直無私，鬼神乃有欺我之事？現據有稟揭在此。」把夢裡接著那黃紙條看了，大家毛骨悚然。霍公道：「我倒忘記了，據夢中神道之言，我代前任尊神是吏部少宰邵公，他有個令孫現在我舟中。這話不可解，難道新姐就是邵公的令孫不成？」便喚文新近前問道：「我曉得你在我舍甥那邊，卻不知得你來蹤去跡。我想神道所言邵公者，只有長安集賢村少宰公，他令郎邵卞嘉，與我是通家兄弟。卞嘉只有一個令郎，諱十州，自八九歲上，我曾在他府視見，曉得他並無姊妹。難道就是你不成？你可實對我說個明白。」文新跪下道：「老恩伯在上，小子便是邵十州。」霍公吃了一驚，拉他起來道：「賢姪為何至此。」

十州就把從前及改裝之事，細細說了一遍。大家俱驚得呆了。春暉聽文新說是男子，就閃開半邊去了。霍公沉吟半晌，忽然笑道：「這也是天作之合了。」便對夫人道：「我看邵生一表非凡，兼又青年博學，蟾桂高枝，我意欲把女兒配他，未知夫人心中如何？」老夫人道：「這事只憑相公主意。」霍公取曆日來看，恰好今日是個黃道吉日。因說道：「昨日莫知縣送有酒席一桌，還是未動，今晚就作新人合巹之席罷。」命小桃請小姐出來。小桃進去，請了兩次，方才出來。夫人道：「我兒，你爹爹有命，把你配合邵郎。這也是個佳偶，今晚就是花燭之夕了。」春暉低低答道：「終身之事，自憑爹爹母親做主，但有兩件不便之事，孩兒未敢從命。」霍公道：「有甚不敢？」春暉道：「邵郎若無改裝相隨這個緣故到也罷了，只是他一向男扮女裝，追隨至此，今日忽然締婚，變女為男，恐被外人談論，女孩兒倒是無絲有線了。第二件，爹爹遭難之秋，孩兒正寢食不安之際，況爹爹說明日是仙道之期。若果為真，正人丁兢兢苦塊，豈敢效于飛之愛。有此兩件不妥，是以孩兒敢違大人之命。」霍公道：「我兒，你說的話，雖是有理，但君子守紀，智者變遷。這邵生因權奸當國，要害他全家性命，所以不得已改頭換面，屈曲依人，也是沒奈何做的，休為狗偷之輩。且你冰玉清潔，志凜寒霜，誰人不曉得？今日作合，何用嫌疑。若說到我身後之事，不思新婚，雖是你的孝思，也須想我只生你一個，並無兄弟，要看你成就終身之事，方才放心。你今日在我眼裡從了邵郎，可謂倡隨得人，我就死也得瞑目。」

春暉低首無言，走了進去。文新辭霍公道：「小姪蒙老恩伯厚情，非不感荷。但小姪雙親久違，且在觸藩之日，不告而娶，益深不幸，還求老恩伯再擇高門為妥。」霍公笑道：「賢姪不須謙遜，我和你今日兩家俱值患難之秋，不必拘拘禮節。成親之後，且慢更改面目，私盡夫婦之道，陽仍姊妹之稱，少不得老夫歸天之後，候旨定奪家屬，那時有事無事，賢婿相時度勢而行。」

說話之間，漸漸日墜西山。霍公催促夫人代女兒妝束，讓後艙房與她做了新婚，自己移房來中艙鋪下。吉時將近，點上兩支高炬，小桃攙擁小姐出來。此時文新也換了霍公的青圓領公服。兩個新人，燈光之下，照耀如天仙相似。先拜了天地，又拜了祖宗之位，然後拜了霍公夫婦，雙雙攜手同入洞房。小桃自己擺下那桌酒在後艙。文新換去公服，入席飲酒，雖是相熟面孔，也未免裝腔作樣，只是略坐飲了幾杯，吃了些飯。小桃收了酒菜，淨桌子，帶上門，就出去了。文新勾了春暉香肩，雙雙坐於牀沿上。文新先脫了袍服來代春暉解衣，春暉再三推阻，被文新強按住，鬆了渾身上下紐扣，抱入衾中，又除了小衣。

春暉道：「奴此身總屬於君，但是我父母在患難之中，兒女無偷安之事，巫峽行雲，請俟異日。」文新道：「小姐之言固是。只是夫婦乃百年之大事，一夕伊始，終身永賴，若是今宵錯過了良時，反為不美。日間尊翁大人對小姐講的，難道小姐就忘記了？」春暉被纏不過，只得順從，行夫婦之禮，自不必說。若論文新完婚，此次是初出茅廬第一功；而論徵進，乃是三出祁山。蓋前在玉娘，乃暗渡陳倉，此則明修棧道。相抱睡去，不覺紅日已升。

二人起來，霍公將家事寫明細賬一幅，交與文新夫婦訖。下午便設一席酒，四人坐下，先對夫人說了幾句永別的話，又安慰夫婦，更喚老家人霍忠進來，吩咐善事主母與小姐。遂命燒湯沐浴，換了衣服，寫就一道遺表，望北拜謝了朝廷，向南拜過了祖宗，然後開艙請校尉官進來相見。霍公道：「下官致仕在家，蒙聖恩下逮，待罪來此，今呈上帝宣召老夫為天下都城隍之職，定與即夜丑時赴任，不及面見天子了。茲有遺表一道，煩天使帶上，轉達天朝。老夫乏嗣，只此二女，老荆和婢子，一概感煩大人垂青，就此永別。」那校尉聽了這話，恐怕他暗服毒尋死，倒用心防變，緊貼得霍公坐船，伺候霍公動靜。

且說霍公自送了天使出去，遣開夫人小姐輩，靜坐前房。到得半夜，見車馬役從紛紛來接，便閉眼上轎而去。老夫人和春暉、文新、小桃四人，聞得前艙一陣香氣逼人，忙開後艙門來看，霍公端坐瞑目去了。大家號陶大哭起來，外面校尉官忙進來看驗，見霍公這樣死法，不勝駭異。忙倒身下拜，就賠五十兩銀子，著地方官員買一具沙板盛殮，又送二十兩銀子，為紼帛之費。即委地方官員照管老夫人，一隻船自黑夜復命去了。春暉和文新堂前盡哀，夜不解帶，伴著霍公的靈，過了四十九日，

東潮州府安置。老夫人望北謝恩，遂起身南來。

行到瓜州，文新與夫人商量道：「岳父之柩不便遠摯，不若暫寄此處山寺中，倘候有歸來日期，帶回家中去，何如？」夫人與春暉道：「有理。」

當晚，船在金山腳下。上去對寺僧說了，送了三十金謝儀，又蒙眾僧做了一夜功德，抬放在一間絕淨的房裡。三人一齊拜辭霍公神位，痛哭一場。文新又感霍公情誼，題詩一首，寫在壁上。隨即開船。行了兩月餘，才到潮州府。便著霍忠去租房屋居住。霍忠去了半日，來回復道：「租得一所房屋，是一個大鄉宦的房子，十分潔淨，且又傢伙齊備。」夫人歡喜，即叫三乘轎子到那裡去住。見是三間房子，庭邊栽有數株綠竹，後面一個荷花池，北窗相映，清香郁人。老夫人做房在東邊，小桃橫一榻相伴，文新與春暉做房在西邊。是夜文新久曠之後，意欲求春暉一敘芳情，春暉正言拒道：「男女之欲，人孰無之？但妾身花燭之夜，一赴陽台，遂符熊夢，今已懷孕半載，豈宜妄動。且讀書明理，須法天時。今大火流行，正人身真陽盡泄之時，應保身預養，勿為情慾所傷。」文新見說得有理，亦不相強。

自此文新與春暉在潮州住下，心中卻甚念玉娘和翠樓，不知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

[返回 >>](#) [玉樓春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